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13-04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41号”《关于核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54,000万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进行。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